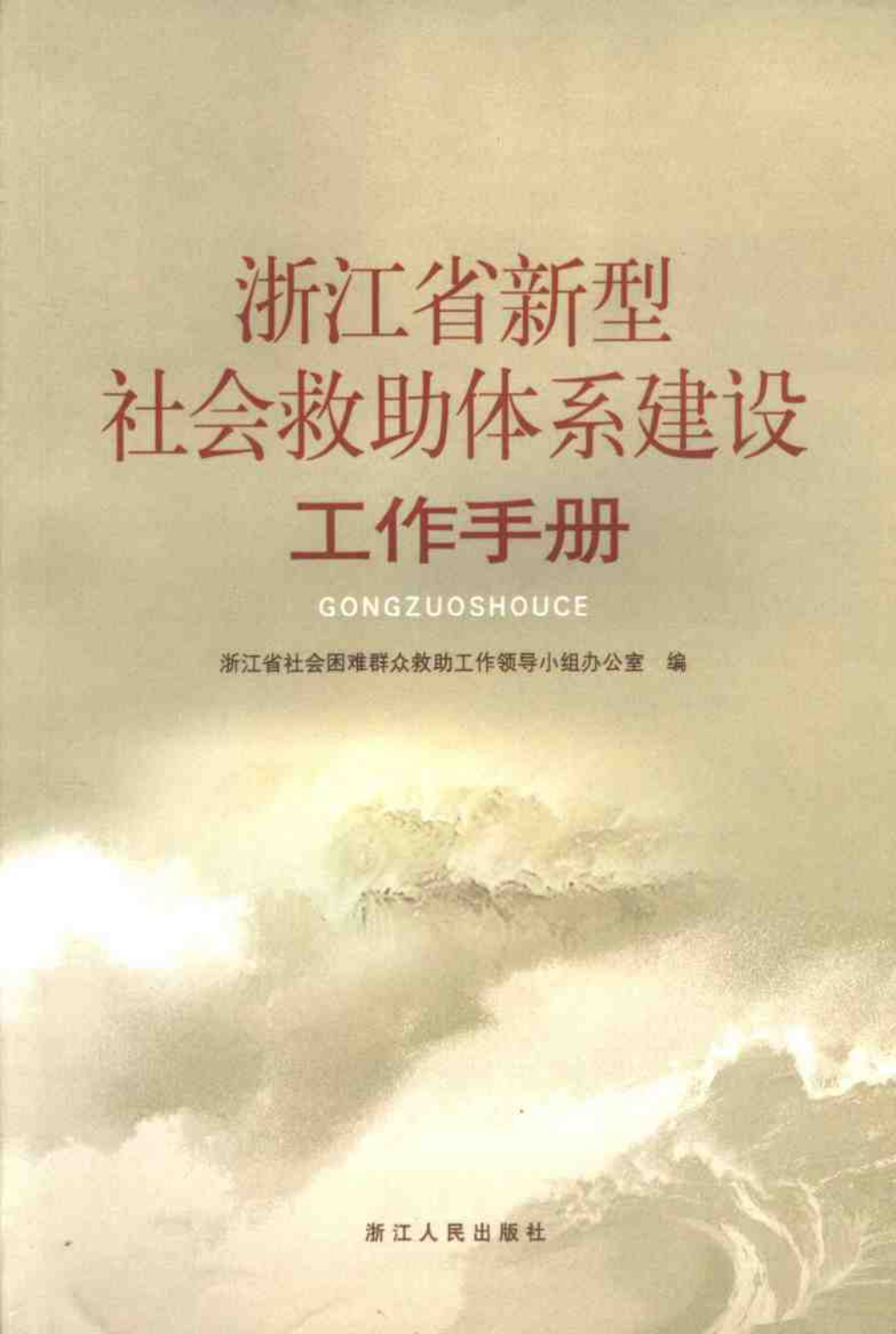




浙江省新型 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工作手册

GONGZUOSHOUCE

浙江省社会困难群众救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浙江人民出版社

浙江省新型 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工作手册

浙江省社会困难群众救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浙江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浙江省新型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工作手册/浙江省社会困难群众救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6. 10

ISBN 7-213-03339-5

I. 浙... II. 浙... III. 社会救济-浙江省-手册
IV. D632.1-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03020 号

浙江省新型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工作手册 浙江省社会困难群众救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 出版发行 浙江人民出版社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市场部电话: (0571) 85061682 85176516
- 责任编辑 王利波
- 封面设计 王义钢
- 责任校对 朱晓阳
- 激光照排 杭州兴邦电子印务有限公司
- 印 刷 杭州大众美术印刷厂
(杭州市拱康路)
-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 印 张 2.625
- 插 页 1
- 字 数 4.2 万
- 印 数 1-62000
- 版 次 2006 年 10 月第 1 版
200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 书 号 ISBN 7 213-03339-5
- 定 价 5.00 元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市场部联系调换。

编辑委员会

主任:陈加元

副主任:徐震 吴桂英

成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冬梅	王良仟	厉月姿	纪圣麟
李兰娟	陈小恩	陈玉国	金汝斌
张绪培	赵一德	钱巨炎	顾秀秀
陶时梅	贾宝林	黄永正	黄家晖

编辑部

主任:黄元龙

成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李玉珍	邬祖根	关笑丹	江鸿栋
沈小平	张卫华	何从华	陈永峥
陈建义	陈美云	宋炳荣	辛忠权
沈磊	郑炳林	陶澄滨	黄元龙
曾国经	虞波	蔡国华	潘伟川
潘岳松			

序

2003年,我省迈开了构建覆盖城乡的新型社会救助体系的新步伐。这一新型社会救助体系以最低生活保障为基础,以养老、医疗、教育、住房、司法等专项救助为支撑,以社会慈善、社会捐赠、群众互助等社会扶助为补充,并与就业再就业、社会保障相互衔接,成为大社保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四年来全省上下的共同努力,这一新型社会救助体系的基本框架已经建立,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正在不断健全完善,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得到了较好保障,困难家庭遇到的各种其他问题也不同程度的得到了解决。去年,包括灾民在内,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人次达612万。新型社会救助体系的构建,得到了城乡群众的衷心拥护,被广大干部群众誉为“民心工程”、“德政工程”。

好政策要真正受惠于民,必须广为人知,被广大基层干部所掌握,为广大群众所了解。特别是社会救助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困难群众了解政策、应用政策存在诸多不便,因此,更应当加强政策的宣传普及工作,以利基层干部规范执行,以利广大群众得其保障。需要特别

指出的是,及时给予城乡困难群众相应的社会救助,既是党和政府及广大干部应尽的职责,是全社会应尽的义务,更是城乡困难群众应当得到保障的基本权利。

正是基于这样的考虑,省社会困难群众救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编写了这本《浙江省新型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工作手册》。这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这本小册子,很全面,很实用,一问一答,通俗易懂,适于普及,适于基层干部群众阅读。

我省新型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正在深化完善之中,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当前,最重要的任务仍然是不折不扣地落实这些政策,把党和政府的关怀、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及时送到城乡困难家庭。我们相信,这一《手册》的出版发行,必将有助于推动这项工作的深入开展,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加快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中发挥应有的积极作用。

陈加元

2006年9月10日

目 录

序	(1)
一、综合部分	(1)
1. 什么是新型社会救助体系?	(1)
2. 新型社会救助体系和过去的社会救助工作 有什么不同?	(1)
3. 什么是社会救助的“两个平台”? 其主要职 责是什么?	(2)
4. 什么是分层分类救助?	(3)
5. 民政部门在新型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中的主 要职责是什么?	(3)
二、最低生活保障	(4)
1. 浙江省的居民、村民在什么情况下可以申请 最低生活保障?	(4)
2. 要求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应如何办理手续?	(4)
3. 计算“家庭收入”具体包括哪些? 如何计算 “人均收入”?	(4)
4. 哪些收入可不计入家庭收入?	(5)
5. 家庭成员向非共同生活的亲属依法支付的 赡养、抚养、扶养费是否计入家庭收入?	(5)

6. 居民、村民提出最低生活保障申请后,什么时候能得到答复? (6)
7. 哪些情况下不能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救助? (6)
8. 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由哪个部门负责管理? (6)
9. 最低生活保障的资金如何保证? (7)
10. 社会组织和个人为低保提供捐赠、资助的资金如何管理? (7)
11. 如何确定当地的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7)
12. 救助对象其家庭收入情况发生变化怎么办? (7)
13. 救助对象的户籍地发生变化时,如何处理有关手续? (8)
14. 在计算家庭收入时,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如何确定? (8)
15. 对采用不正当手段骗取低保金的行为如何处理? (8)

三、医疗救助 (9)

1. 医疗救助的实施主体是谁? (9)
2. 哪些对象可申请医疗救助? (9)
3. 医疗救助的方式有哪些? (9)
4. 如何办理医疗救助? (10)
5. 医疗救助资金如何筹集与管理? (11)
6. 医疗救助对象应该到哪些医院就医? (11)
7. 哪些情况下不能享受医疗救助? (12)
8. 惠民医院对享受人群可以减免哪些医疗费用? (12)
9. 农村五保户、低保家庭和特困残疾人等困难

群体如何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12)
10. 如何为农村困难群体落实配备责任医生? ...	(13)
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13)
1. 什么是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	(13)
2. 为什么要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	(13)
3. 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与农民切身利益有什么关系?	(13)
4.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有哪些特点?	(14)
5. 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应遵循什么原则?	(14)
6. 我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基本方案是怎样的?	(14)
7. 为什么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农民个人必须缴纳一定的费用?	(14)
8. 为什么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收费不属于增加农民负担?	(15)
9. 已经参加城镇职工医疗保险的,能否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15)
10. 已经参加商业医疗保险的农民,能否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15)
11. 为什么要设置定点医疗机构?为什么报销比例要拉开差距?	(15)
12.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如何管理使用?	(16)
五、教育救助	(16)
1. 我省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學生什么时候开始免缴杂费?	(16)

2. 义务教育阶段哪些中小學生可以申请困难资助? 资助标准是怎样规定的? (16)
3. 高中段哪些學生可以申请资助? 资助标准是怎样规定的? (17)
4. 教育资助的形式是怎样的? (17)
5. 农村中小学爱心营养餐工程的资助对象和标准是什么? (18)
6. 家庭经济困难的大学生可以通过哪些途径获得资助? (18)
7. 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的具体规定是怎样的? (19)
8. 就学地国家助学贷款的具体规定是怎样的? (19)
9. 助学奖学金的具体规定是怎样的? (20)

六、灾害救助 (21)

1. 什么是救灾工作的“五有目标”? (21)
2. 灾情统计上报的内容和要求有哪些? (21)
3. 中央救灾资金的使用范围有哪些? (22)
4. 救灾资金的发放有什么要求? (22)
5. 为什么要发放灾民救助卡? (23)
6. 救灾款物发放实行公示的内容有哪些? (23)
7. 如何做好倒房恢复重建工作? (23)
8. 荒情管理的基本要求是什么? (24)

七、老年人优待 (24)

1. 我省老年人是否均可享受老年人优待? (24)
2. 老年人如何申领“优待证”? (25)
3. 使用“优待证”要注意哪些事项? (25)
4. 我省对老年人有哪些优待? (26)

5. 老年人享受的医疗优待有哪些? (26)
6. 老年人享受的旅游优待有哪些? (26)
7. 老年人享受的乘车优待有哪些? (27)
8. 老年人享受的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优待范围有哪些? (27)
9. 老年人可以享受优待的其他公共服务项目有哪些? (27)
10. 对百岁以上长寿老人有什么特殊优待? (28)
11. 每年“老人节”期间,对老年人还有什么优待? (28)
12. 外省老年人来我省是否享受同等优待? (28)
13. 除了《浙江省优待老年人规定》外,还有哪些优待老年人的政策? (28)

八、五保供养 (30)

1. 五保供养的“五保”指哪五保,具体内容是什么? (30)
2. 县级民政部门在五保供养工作中的职责有哪些? (30)
3. 乡镇人民政府在五保供养工作中的职责是什么? (31)
4. 乡镇人民政府对敬老院工作人员的管理主要有哪些? (32)
5. 申请五保应具备哪些条件,如何申请五保供养? (33)
6. 五保供养的标准是什么,由谁来制定供养标准? (34)

7. 五保供养资金从哪里来? (34)
8. 五保供养有哪些形式? (34)
9. 什么叫“户院挂钩”? 如何掌握“户院挂钩”政策? (34)
10. 什么叫受托人? (35)
11. 五保供养对象的财产如何处理? (35)
12. 敬老院工作人员的职责有哪些? (36)
13. 担任敬老院院长有什么要求? (36)
14. 敬老院院长有哪些职责? (36)
15. 供养对象如何进行自我管理? (37)

九、住房救助 (38)

1. 哪些人可列入城镇廉租住房的对象范围? (38)
2. 怎样理解城镇最低收入家庭概念? (38)
3. 最低住房面积保障标准是多少? (38)
4. 城镇最低收入家庭廉租住房保障形式是怎样的? (38)
5. 如何申请廉租住房? (39)
6. 市、县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在承租家庭有哪些行为时,有权收回廉租住房? (39)
7. 如何进行廉租住房的退出管理? (39)
8. 农村困难群众住房救助有哪些原则? (40)
9. 农村困难群众住房救助的对象有哪些? (40)
10. 农村困难群众住房救助的方式是什么? (41)
11. 农村困难群众住房救助的标准是什么? (41)
12. 申请农村困难群众住房救助的程序是怎样的? (42)

13. 如何筹集和管理救助资金?	(43)
14. 农村困难群众住房救助由谁来实施,其职责有哪些?	(44)
十、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	(44)
1. 哪些人属于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制度覆盖的保障对象?	(44)
2.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制度的保障形式有几种?	(45)
3.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的来源有哪些?	(45)
4.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待遇如何确定?	(45)
5. 解决被征地农民医疗保障问题有哪些措施?	(45)
十一、再就业援助	(46)
1. 哪些人可以申办“再就业优惠证”?	(46)
2. 如何办理“再就业优惠证”?	(46)
3. 失业人员从事个体经营,可以享受哪些税费减免政策?	(47)
4. 失业人员小额担保贷款政策有什么规定?	(47)
5. 对就业困难对象再就业援助有哪些政策?	(48)
6. “4050”人员从事灵活就业的,怎样申请享受社会保险补贴?	(48)
十二、法律援助	(49)
1. 什么是法律援助制度?	(49)
2. 哪些公民可以申请法律援助?	(49)

3. 如何掌握经济困难的标准? (50)
4. 哪些事项可以申请法律援助? (50)
5. 哪些情形的刑事案件当事人可以申请法律援助? (50)
6. 公民应当向哪个法律援助中心提出申请? (50)
7. 法律援助的申请人应向法律援助机构递交哪些材料? (51)
8. 法律援助主要有哪一些形式? (51)
9. 哪些情形下可先提供法律援助,后进行审查? (51)
- 十三、残疾人救助 (52)
 1. 残疾人如何进行就业登记? (52)
 2. 残疾人自谋职业政府是否有补助? (52)
 3. 残疾人参加职业技能培训,政府有哪些鼓励政策? (53)
 4. 残疾人考入大专院校,政府有哪些奖励? ... (53)
 5. 对于困难残疾人家庭子女考入大专院校,政府是否也有相应补助? (53)
 6. 农村残疾人从事种养业,如何申请扶贫贷款贴息? (54)
 7. 对享受低保的贫困残疾人家庭有哪些额外补助? (54)
 8. 贫困残疾人危房户如何申请危房改造补助金? (55)
 9. 哪些单位要安置残疾人和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5)

10. 单位如何安置残疾人? (55)
11. 贫困残疾人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时能否免缴参保费? (56)
12. 残疾儿童接受康复训练时有哪些优惠政策? (56)
13. 贫困白内障患者接受手术治疗时有哪些优惠政策? (56)
14. 农村精神病患者的门诊治疗费可以报销吗? (56)
15. 残疾人配用专门用品用具,有哪些优惠政策? (57)

十四、困难职工帮扶和法律维权 (57)

1. 工会帮扶困难职工和维权的常设机构是什么? (57)
2. 工会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和职工法律维权中心的热线电话是什么? (58)
3. 工会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和职工法律维权中心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58)
4. 工会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和职工法律维权中心的帮扶、维权对象包括哪些? (58)
5. 列入工会生活困难帮扶的职工要符合什么条件? (59)
6. 法律援助的对象和援助的内容是什么? (59)

十五、救灾捐赠 (59)

1. 国家对救灾捐赠活动是否有具体规定? (59)
2. 什么叫救灾捐赠受赠人? (59)

3. 救灾捐赠款物有哪些使用范围?	(60)
4. 如何实施救灾捐赠?	(60)
5. 对境外救灾捐赠有何规定?	(60)
十六、社会捐助	(61)
1. 什么叫经常性社会捐助?	(61)
2. 经常性社会捐助活动的标识图案有什么 含义?	(62)
3. 开展经常性社会捐助活动可以采取哪些 宣传方法?	(62)
4. 接收社会捐助款物有哪些具体要求?	(63)
5. 什么是“慈善超市”?	(64)
6. 怎样做好捐赠物资的保管工作?	(64)
7. 慈善超市开设在什么地方? 由哪个部门 负责牵头?	(64)
8. 慈善超市如何募集物品?	(65)
9. 慈善超市内的物品如何分档?	(65)
10. 慈善超市如何向社会困难群众进行救助? ...	(66)
后记	(67)

一、综合部分

1. 什么是新型社会救助体系？

答：省政府 2003 年 9 月 11 日下发《关于加快建立覆盖城乡的新型社会救助体系的通知》（浙政发〔2003〕30 号），明确指出，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十六大精神为指导，按照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从浙江实际出发，从解决困难群众最关心、最迫切的问题入手，加快构建以最低生活保障为基础，以养老、医疗、教育、住房等专项救助为辅助，以其他救助、救济和社会帮扶为补充，逐步形成城乡一体化、组织网络化、管理社会化、保障法制化、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覆盖城乡的新型社会救助体系。

2. 新型社会救助体系和过去的社会救助工作有什么不同？

答：和以往的社会救助（救济）工作不同，新型社会救助体系有以下 6 个特点：

（1）内容全面。对困难群体的救助不再单一，而是全方位的，包括衣、食、住、医、教等人类基本生活的方方面面，是综合性救助。

（2）标准科学。各项救助标准和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一致，主要是和所在地群众基本生活水平挂钩，并综合考虑救助对象的贡献和其他条件，做到水涨船高，